

证券代码：832003

证券简称：同信通信

主办券商：招商证券

同信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认定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核心员工认定的审核情况

同信通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认定孙永鑫、刘嘉、席沛杉、韩雪薇、王佼、郑国江、朱德邦、刘泉宏、杨亮共9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，认定程序如下：

- 公司于2025年2月10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并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》。
- 公司于2025年2月11日至2025年2月20日对提名的上述9名核心员工名单向全体员工公示并征求意见。截至公示期满，公司全体员工均未对上述核心员工的认定提出异议。
- 公司于2025年2月21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并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》，对公司董事会提名核心员工事项进行了核查，并发表明确核查意见。
- 公司于2025年2月21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并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》。
- 公司于2025年2月25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并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》，同意认定上述9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。

二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同信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《同信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《同信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》

《同信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同信通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2 月 25 日